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2008-022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暨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以电话确认。会议于2008年9月18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巡检整改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公司内部信息保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问询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公司资产损失准备与核销管理办法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第7条 按照本制度规定负有重大信息报告义务的有关人员应在知悉本制度第二章所述重大信息时立即以面谈或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会秘书通报,并在两日内将与重大信息有关的书面文件直接递交或传真给公司董事会秘书,必要时应将原件以特快专递形式送达。

修改为"按照本制度规定负有重大信息报告义务的有关人员应在知悉本制度第二章所述重大信息时立即以面谈或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会秘书通报,并在一日内将与重大信息有关的书面文件直接递交或传真给公司董事会秘书,必要时应将原件以特快专递形式送达。"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公司章程》第11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等。

修改为"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即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简称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财务部经理(即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等。"

2、《公司章程》第116条董事会职权第十项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修改为"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财务部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3、《公司章程》第138条 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修改为"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和财务部经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章程》第142条总裁职权第六项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

修改为"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财务部经理;"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七、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议通过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1、时间:2008年10月9日(星期四)上午9:00—11:00。

2、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4758号之江度假村会议厅。

3、主要议题: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出席会议人员:

1)2008年10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

5、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代表,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受委托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外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的传真件由公司进行登记,出席会议时验看原件;

4)登记时间:2008年10月7日、8日两天,每天上午9:00-下午4:00;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6、其他事宜

1)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代表食宿及交通自理;

2)联系方法: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888号信雅达科技大厦证券部

联系人:杨肖蓉

电 话:0571-56686651

传 真:0571-56686777

邮 编:310053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列明的议决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单位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时间:

委托人股票帐户:

委托时间: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2008-023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巡检整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加强对上市公司的监管,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近期对我公司进行了全面检查,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下发了《关于要求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巡检问题限期进行整改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08】133号,以下简称《通知》)。

公司高度重视《通知》中提出的各项问题,及时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对《通知》进行了认真的学习和讨论,逐条对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规章、内控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公司治理、内控制度、信息披露等各方面工作进行了深入的梳理和检查,并于2008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巡检整改报告》,针对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详细说明,并制定了整改措施如下:

一、公司治理方面

1、公司总经理的实际职责与《公司章程》规定的"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不符。公司总经理主要负责股份公司本部日常经营管理,除此以外的筹资、投资等业务及下属分、子公司管理有其他人员负责,与《公司章程》规定不一致。

整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由总裁(公司总经理)负责股份公司各项事务,使其与《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相同。

具体后续配套措施:

1)财务部、投资部、证券部以及其他所有属于具体业务管理工作的部门,均由总裁(公司总经理)统一管理,直接向总裁(公司总经理)汇报,人员费用报销由总裁(公司总经理)签字。

2)财务部门负责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会计核算工作,向总裁(公司总经理)负责。在涉及公司经营性资金的筹集、调度、运用等事项时,总裁(公司总经理)及各级经营层按《公司审批权限表》制度办理;在涉及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筹集、调度、运用等事项时,应当报董事会批准。

3)投资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后由总裁(公司总经理)组织实施投资方案。

4)子公司管理目前根据《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由母公司董事长作为子公司大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同时,对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加入总裁(公司总经理)参与和控制的职权范围。

5)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举行各类涉及财务、投融资及其他涉及重大业务的会议,应当邀请股份公司董、监、高管等人员参加。

6)进一步发挥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2、公司董事会第二届十次、十一次、十四次会议,第三届一次、十次会议中,无法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的《委托书》未明确委托范围,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一十三条有关规定。

整改措施:今后公司董事会将加强对相关会议材料的管理,确保相关委托书内容、范围和形式的规范、明确和有效。

3、《公司章程》规定分别设立财务总监和财务负责人,但两者职责未明确划分。

整改措施:公司将着手修改《章程》相应条款,其中将明确规定财务总监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避免财务总监和财务负责人概念混淆。

具体后续配套措施:修改(章程)第11、116、138、142条的有关内容,明确财务总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时明确财务部经理也属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范畴。

4、公司印章刻制、管理不规范。公司部分印章的刻制无审批记录;公司法定代表人章等印章未建立相应的管理台帐,与公司《印鉴管理制度》第九条"所有印章均由总裁办登记建立台账,并将此台账列为永久性档案保存"要求不符。

整改措施:公司将立即着手修改《印鉴管理制度》,使制度与公司各种公章的管理实际情况相匹配;另一方面,各公章实际管理部门将加强印章刻制、使用等环节的管理,建立和完善相应的印章刻制、使用等管理台帐。

具体后续配套措施:

1)总裁办对公司目前在使用的印鉴进行梳理,并登记在册,注明其使用状态。

2)新刻制印章今后统一由总裁办负责审批办理,并登记备案。

3)公司法定代表人章今后将授权专人保管;财务专用章授权专人保管。两枚章由专人分开保管。

4)各印章实际保管人建立和完善印章使用的管理台帐。

5)《印鉴管理制度》做相应修改,使之与实际情况相同。

5、公司各种制度补充规定较多,且存在不一致的情况,不易于执行,尽快全面修订。

整改措施:公司将邀请律师、会计师会同总裁办、财务部、证券部等相关部门,对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在此基础上进行全面修订。

具体后续配套措施:

1)总裁办:负责整理修改原公司规范化管理制度文件(不含财务部分)。

2)财务部:负责整理修改原公司规范化管理制度文件(财务部分)。

3)证券部:负责整理修改公司"三会"、信息披露等有关制度文件。

公司将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各项制度和"三会"的日常运作,切实提高管理水平。

二、信息披露方面

1、信息披露制度不够完善,尚未建立重大信息汇报制度、大股东问询机制、保密机制、内部责任追究机制、非正式公告的把关机制。

整改措施:公司将着手制订和修订相关制度,增加大股东问询、保密机制内容,并在制度上细化内部责任追究机制和非正式公告信息的披露把关机制。

具体后续配套措施:制订《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问询制度》、《内部信息保密制度》,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报董事会审议。

2、信息披露相关规定不够细化,缺乏可操作性。例如:对下属企业汇报披露事项的"重要性"标准不明确。

整改措施:公司将在制订和修订的各项信息披露制度中细化相关规定,并在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指定信息汇报的联系人,安排其参加公司内外部的培训和学习,使其明确下属企业汇报披露事项的"重要性"标准,从而增强公司整体的信息披露意识。

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加强和规范信息披露工作。

三、财务管理方面

1、需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三年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883万元,账面价值503万元,计提坏账2379万元;截至2008年6月底,公司三年以上应收帐款帐面余额2955万元,账面价值691万元,计提坏账2264万元。公司未采取有力措施争取回收应收帐款,也未提起相应诉讼,大量坏帐准备对公司造成较大负担。

整改措施:公司拟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办法》,从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来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工作。

2、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不完善。公司三年以上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为70%,但未明确应收款项帐龄进一步增长情况下相应的计提政策,不利于充分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回收风险。

整改措施:公司拟细化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对于四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将计提100%的坏账准备,该项估计拟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执行。

3、存货、应收账款大额减值准备计提、转销的依据不充分、程序不完善。公司尚未制定存货、应收款核销的分级审批制度。公司对部分应收帐款全额计提坏帐准备缺乏必要的证据,部分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缺乏专业技术人员的认定意见。

整改措施:拟制定《资产损失计提与核销管理办法》,明确计提政策和程序,明确分级授权审批权限,规定存货损失准备的计提应参照专业人员的意见。

公司将严格对照《公司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严格对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执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规范日常财务核算和会计处理。

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此次巡回检查,帮助公司发现了在上述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一步深化了公司对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理解和认识,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公司将以此次巡检为契机,进一步强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贯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8日

股票代码:600682　股票名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2008-040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9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9月16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8人,实到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关于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日常经营,在金鹰商贸保证东方商城每年完成净利润不低于2007年净利润(732万元,净利润确保基数)的前提下,支付超过净利润确保基数的50%作为委托管理服务费。每一会计年度结束,金鹰商贸在向公司及东方商城提交了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无非标意见的财务决算报告,并得到公司认可后一个月内,公司向金鹰商贸支付委托管理服务费。会议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王恒先生、李桂菊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赞成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芜湖新百大厦有限公司主楼复建工程投资概算的议案》

1、会议同意收购芜湖新百股权至90%后,授权管理层按评估后价值实施债权转股权方案;

2、会议同意芜湖南京新百大厦有限公司主楼复建工程启动及其酒店发展方案,同意芜湖南京新百大厦有限公司主楼复建工程22610万元总投资概算。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人事任命的议案》

会议同意关于任命任利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任利民先生简历:

姓名:任利民,性别:男,民族:汉族,年龄:41岁,学历:大学本科,专业:工民建,职称:工程师,注册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作简历:

◆ 1989年7月-1991年10月,兰州铁路局工程总公司第一工程公司102工程处,任实习生,助理工程师。

◆ 1991年11月-1993年6月,兰州铁路局工程总公司中心实验室,任助理工程师。

◆ 1993年7月-1996年8月,南京市房地产综合开发总公司侨汇建设公司,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工程部副经理等职。

◆ 1996年9月-2000年2月,南京市房地产综合开发总公司侨汇建设公司,任工程师、公司副经理。

◆ 2000年3月-2003年2月,南京市房地产综合开发总公司侨汇建设公司,任公司经理,兼任南京市华鑫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 2003年2月-至今,南京金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任工程总监

独立董事发表了的独立意见为: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会议提名、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关于召开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决定于2008年10月8日在南京国际会议中心召开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南京新百关于召开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8日

股票代码:600682　股票名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2008-041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08年10月8日召开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年10月8日上午9:30

二、会议地点:南京国际会议中心

三、会议审议内容

《关于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8年9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五、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8年10月6日--10月7日

2、登记地点:南京市中山南路三号(公司八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凭股权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个人股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代表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公司联系地址:南京市中山南路三号(八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毕胜、杨军

联系电话:025-84761696;传真:025-84761696

邮编:210005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二OO八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否(　)

对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表决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关联交易的议案》			

注: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栏打"√";

2、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日期:2008年 月 日

股票代码:600682　股票名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2008-042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拟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日常经营,在金鹰商贸保证东方商城每年完成净利润不低于2007年净利润(732万元,净利润确保基数)的前提下,支付超过净利润确保基数的50%作为委托管理服务费。

关联人回避事宜: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王恒先生、李桂菊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赞成的独立意见。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本次收购完成,为解决公司与金鹰之间的同业竞争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同时吸引金鹰商贸优秀的管理能力、招商经验、品牌资源及客户资源以提高东方商城的盈利能力,形成金鹰与新百之间的同业联盟。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它事项:本次关联交易无须通过行政审批,但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南京东方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2月23日,注册资本24600万元,本公司出资19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9.67%;本公司下属新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33%。

2008年9月18日,公司与金鹰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服务协议》,约定在金鹰商贸保证东方商城每年完成净利润不低于2007年净利润(732万元,净利润确保基数)的前提下,支付超过净利润确保基数的50%作为委托管理服务费。

金鹰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于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已在香港办理商业登记,并已在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股东为金鹰国际零售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为王恒先生。王恒先生同时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关联交易无须通过行政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金鹰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港币;公司类型: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商业登记证号为3:6250562-000-11-05-3,住所: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第2座5楼503室;公司经营范围:从事开发及经营时尚高级连锁百货店。

金鹰商贸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07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港币

公司名称	净资产	净利润	或有负债	期后事项
金鹰商贸	133,648	38,574	0	无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金鹰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净资产的5%或3000万元以上。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南京东方商城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权。

东方商城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07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东方商城有限公司	36,090	21,992	28,790	732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委托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金鹰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签署日期:2008年9月18日

交易标的及价格:委托管理服务费的计算基准为东方商城200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732万元人民币)。

东方商城年度净利润超出人民币732万元部分,金鹰商贸可提取50%作为委托管理服务费,其余利润仍归东方商城所有;

东方商城年度净利润若未达到净利润确保基数,不足部分,由金鹰商贸向东方商城补足。

协议生效条件: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付款期限:每一会计年度结束,金鹰商贸在向本公司、东方商城提交了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无非标意见的财务决算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并得到本公司认可后一个月内,本公司按照约定向金鹰商贸支付委托管理服务费。如托管期限未满一年,按照托管时间占全年时间的百分比计算委托管理服务费。

定价政策:200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732万元人民币)为净利润确保基数。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将东方商城委托金鹰商贸经营管理,吸引金鹰商贸优秀的管理能力、招商经验、品牌资源及客户资源以提高东方商城的盈利能力,是公司与金鹰之间解决同业竞争、形成金鹰与新百之间的同业联盟的重要的举措。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和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以及等价有偿原则,认真审议了《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就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委托金鹰商贸管理东方商城经营业务,时间暂定为1年,委托管理收费标准按超额利润的50%收取,并对2007年完成净利润水平提供担保。

该委托管理合同解决了东方商城与金鹰商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并通过利益分享机制建立了东方商城与金鹰商贸之间的同业联盟。委托管理合同使东方商城与金鹰商贸在客户、品牌等资源实现互动和共享,委托管理收费标准建立在盈利增长基础之上,符合关联交易的公允和公平原则。

关联交易事前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回避了表决,该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七、备查资料

(1)《委托管理协议》

(2)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其它相关资料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8日

关于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确权机构的公告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前端代码:110029)由原科讯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基金科讯",原基金代码:500029)转型而成。原基金科讯自2007年12月18日终止上市后,原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基金份额已转登记至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基金科讯份额持有人须对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和重新登记后,方可通过其办理确权业务的相关销售机构办理赎回等业务。

根据本公司与相关机构的业务准备情况,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将增加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都证券")和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第一创业证券")为办理确权业务的机构,自2008年9月22日起,原基金科讯的持有人可在上述机构在全国的各营业网点在开放式基金业务受理时间内办理确权业务。

具体的确权业务指引可参照本公司2008年1月9日发布的《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或致电上述机构的咨询热线进行咨询。

1、国都证券咨询热线:800-810-8809

国都证券网站:www.guodu.com

2、第一创业证券咨询热线:0755-25832583

第一创业证券网站:www.firstcapital.com.cn

或咨询

易方达基金客服热线:400-881-8088

易方达基金网站: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中小盘股票型基金参加中国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中小盘股票型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08年9月19日至2009年5月5日参加中国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11)。

二、活动内容

自2008年9月19日至2009年5月5日(截至2009年5月5日法定交易时间),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三、重要提示

1、前期已公告参加该优惠活动的本公司所管理的基金有: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01)、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02)、易方达50指数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03)、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05)、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级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110008)、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09)、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基金代码为112002)、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10)、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为110029)。

2、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3、、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流程以中国银行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网址:www.efunds.com.cn;

2、中国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66,网址:www.boc.cn。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9日

关于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十一前两个工作日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08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07]120号)精神,2008年9月29日(星期一)—10月5日(星期日)休市,10月6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9月27日(星期六)、9月28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在2008年9月25日、26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和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2008年10月6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和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即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金额最高为100万元(含),如果单笔申购超过100万元(不含),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有关条款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08年9月24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工作日(即2008年9月25日)起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08年9月26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享有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的收益,将于下一工作日(即2008年10月6日)起不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十一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08-041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9月12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08年9月18日10时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谭功炎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独立董事唐国平先生因事委托独立董事李守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张守华先生因公出差外地委托董事冯东兴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增扩的人民币4亿元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进一步贯彻公司"做大房地产业"的发展战略,壮大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星惠誉")的资本金实力,增强其核心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本公司决定将福星惠誉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亿元增扩至人民币7亿元,即本次增扩注册资本人民币4亿元,其中每一份出资额的认购价为4.09元(即以2008年6月30日福星惠誉每一份出资额对应的净资产值4.09元为本次增扩认购价定价依据)。公司董事会同意用自有资金16.36亿元以现金方式认购福星惠誉本次增扩的注册资本人民币4亿元。根据本次增扩注册资本的实际情况,本次认购增扩注册资本事宜拟在6个月以内分次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认购福星惠誉本次增扩注册资本相关的具体事宜。

福星惠誉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谭功炎,注册资本3亿元,注册地为武汉市东西湖区银湖科技产业开发园8号,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该公司2008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8,374万元,实现净利润16,064万元。2008年6月30日,福星惠誉总资产363,422万元,净资产122,621万元,每一份出资额对应的净资产值为4.09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08年10月7日(周二)上午9:30

2、会议召开地点:

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街1号本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9月25日。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6、出席会议对象

(1)凡2008年9月25日(周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及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投票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此议案刊登在2008年8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2、审议关于认购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增扩的人民币4亿元注册资本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及出席有关事项

1、登记时间:2008年9月26日、10月6日(8:30—11:30,14:00—17:00)。

2、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另加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

地址: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街1号,本公司证券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邮编:431608

联系电话(传真):0712-8740018

联系人:杨望云　谭雄文　杨霞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2008年　月　日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认购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增扩的人民币4亿元注册资本的议案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9日

股票简称:用友软件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08-030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参股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北京银行")已于2007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按照有关规定,公司持有的北京银行5,512.5万股股票(公司投资成本为8,500万元,占北京银行股本比例为0.885%)将于2008年9月19日限售期满并可以上市流通。

特此公告。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ST得亨　编号:临2008-047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简介

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流通股票价格于2008年9月16日、9月17日、9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08年9月19日上午9:30分起停牌1小时,10点30分起恢复交易。

二、公司管理层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经询问本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事项发生。

同时经征询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得到书面回复:我局截止至目前为止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ST百花　编号:临2008-024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价格于9月16日、17日、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经问询公司控股股东,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